

中共合肥市委宣传部  
合肥市人大常委会内务司法工作委员会  
合肥市司法局  
合肥市依法治市普法教育领导小组办公室

# 文件

合司通〔2018〕60号

---

## 关于组织开展全市“七五”普法中期 检查工作的通知

各县（市）区委宣传部、人大常委会内务司法工作委员会、司法局、普法办,各开发区政法办,市直各单位,省部属驻肥有关单位:

2018年是“七五”普法中期督查年。按照中宣部、司法部、全国普法办《关于做好“七五”普法中期检查工作的通知》和省委宣

传部、省人大内司工委、省司法厅、省法宣办《关于开展全省“七五”普法中期检查督导的通知》（皖司通〔2018〕78号）要求，市委宣传部、市人大内司工委、市司法局、市普法办决定在全市范围内组织开展“七五”普法中期检查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全会和省党代会精神，全面实施“七五”普法规划和决议。通过检查各地、各部门、各单位“七五”普法工作开展情况，认真系统总结经验，大力宣传先进，深入查找不足和存在问题，进一步推动我市“七五”普法规划和决议的贯彻落实，进一步提升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为加快打造具有国际影响力的创新之都、建设长三角世界级城市群副中心、谱写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合肥篇章创造更加安全的政治环境、稳定的社会环境和公正的法治环境。

## 二、检查内容

检查主要内容是“七五”普法规划和决议的贯彻执行情况，突出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全面依法治国重要论述的学习宣传、宪法学习宣传教育等方面的内容。重点检查内容如下：

1. 市委办公厅、市政府办公厅《关于认真学习贯彻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规定的通知》的落实情况；

2. 市委办公厅、市政府办公厅《关于实行国家机关“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的意见》的落实情况；

3. 市委宣传部、市委组织部、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厅、市教育局、市司法局、市法宣办《关于深入开展宪法学习宣传教育活动的通知》的落实情况；

4. 市委组织部、市委宣传部、市司法局、市人社局、市普法办《关于进一步加强全市国家工作人员学法用法制度的实施意见》的落实情况；

5. 市委宣传部、市委政法委、市中级人民法院、市人民检察院、市司法局、市法制办、市普法办《关于在全市建立以案释法制度的实施意见的通知》的落实情况；

6. 市委宣传部、市司法局、市文广新局、市工商局、市网宣办、市普法办《转发省委宣传部等六部门关于加强媒体公益普法宣传的意见的通知》的落实情况；

7. 市教育局、市司法局、市普法办转发《青少年法治教育大纲》的落实情况等；

8. 市委宣传部、市文明办、市教育局、市司法局、市文广新局、市普法办《关于印发合肥市社会主义法治文化建设行动方案（2017—2019年）的通知》的落实情况；

9. 市委宣传部、市司法局、市文广新局、市普法办《转发关于加强开展群众性法治文化活动的意见的通知》的落实情况等。

各地各部门各单位要结合本地区、本部门、本单位的实际，制定具体检查标准或考核评估办法。

### 三、时间安排

(一) 动员阶段(8月下旬)。各地各部门各单位根据本通知要求，结合实际，制定检查方案和措施，进行动员部署，做好中期检查的各项准备工作。

(二) 自查阶段(9月上旬)。各地各部门各单位按照要求认真开展自查，并在此基础上总结前期成果和经验，寻找差距和不足，分析原因，针对存在问题提出下一步改进措施，要有具体的事例和数据，切忌泛泛而谈；谈问题、原因和改进措施的篇幅，不少于报告总篇幅的 1/2，可将自查评估中发现的某一方面的典型经验、对某一问题做的专题分析报告和有关统计报表，作为附件一并报送。自查阶段，市属企业由市国资委负责督促自查，市管学校由市教育局负责督促自查。各县(市)区、开发区请于9月7日前将自查报告(含文字报告及电子版)和台账资料(按照考核评估指标体系准备，无需装订成册)一并报市普法办，由市普法办统一制作全市“七五”普法中期档案，不再予以退还。市直各单位请于9月7日前将自查报告(含文字报告及电子版)报送市普法办，台账资料自行准备，留存备查；如果按照全省“七五”考核评估指标体系，需要另行报送台账资料的，市普法办另行通知。

(三) 抽查阶段(9月中旬)。市普法办将会同有关部门组成

检查组，采取重点抽查的方式，主要以听取汇报、实地考察、第三方评估等形式进行，对县（市）区、开发区、市直机关、企事业单位和学校进行检查。

（四）迎检阶段（9月下旬）。根据自查和抽查情况，对全市“七五”普法前期工作进行全面认真总结，形成自查报告报省法宣办。同时，做好迎接全省、全国中期检查的准备工作，组织开展先进集体和个人推荐工作。

#### 四、工作要求

（一）提高站位，加强领导。各地各部门各单位要站在全面推进依法治国的高度，充分认识“七五”普法中期检查的重要性和必要性，把加强党的政治建设落实到“七五”普法的全过程和各环节。各级普法依法治理领导小组要专题研究部署中期检查工作，各级普法办要充分发挥职能作用，精心组织，加强协调，扎实有效、严谨细致地开展好中期检查工作，保证检查工作规范、有序进行。

（二）注重实效，推动工作。检查工作要动真格、讲实效，真实、全面了解“七五”普法工作开展情况，及时发现存在的问题和不足，提出切实可行的改进措施，认真督促整改，推动“七五”普法工作深入开展。

（三）加强宣传，营造氛围。要制定宣传计划，组织媒体开辟专栏，集中宣传“七五”普法取得的突出成效，总结推广一批在检查中发现的普法先进经验和典型人物，为深化法治宣传教育工

作营造良好氛围。

（四）及时汇报，总结经验。检查工作要在党委、政府的统一领导下进行。各县（市）区、开发区要及时向党委、政府汇报“七五”普法规划的贯彻落实情况，总结经验，分析问题，提出改进措施及下一步深入贯彻“七五”普法规划的意见和建议。

（五）遵守规定，严肃纪律。检查工作要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及其有关的实施细则精神和纪律要求，加强作风建设，坚持轻车简从、减少陪同、简化接待，不搞形式主义、不走过场。

请各地各部门各单位将“七五”普法中期检查工作的进展情况及时报送市普法办。

联系人：王加佳 许平平

联系电话：65626115，65622463

电子邮箱：[hfpfb@163.com](mailto:hfpfb@163.com)

- 附件：1. 合肥市法治宣传教育第七个五年规划考核评估指标体系（试行）、评分标准材料目录（适用于县市区、开发区）
2. 合肥市法治宣传教育第七个五年规划考核评估指标体系（试行）、评分标准材料目录（适用于市直单位）
3. 合肥市法治宣传教育第七个五年规划考核评估指标体系（试行）、评分标准材料目录（适用于学校）

4. 合肥市法治宣传教育第七个五年规划考核评估指标体系（试行）、评分标准材料目录（适用于企业）

中共合肥市委宣传部      合肥市人大常委会内务司法工作委员会

合 肥 市 司 法 局      合肥市依法治市普法教育领导小组办公室

2018年8月31日

附件 1

# 合肥市法治宣传教育第七个五年规划考核评估指标体系（试行）

（适用于县市区、开发区）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含义	指标权重	计分方式
I—1 普法工作 推进情况 (70分)	II—1 组织领 导和保 障 (17分)	III—1 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 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 职责情况	贯彻落实市委办公厅、市政府办公厅关于认真学习贯彻《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规定》的通知（厅〔2017〕37号），县市区党政主要负责人亲自研究部署普法依法治理工作，参加普法依法治理重大活动，推动普法依法治理工作深入开展等情况。	5分	查看台账资料。
		III—2 普法规划和人大常委会 决议制定情况	党委、政府印发、转发“七五”普法规划，县市区人大常委会通过“七五”普法决议等情况。	2分	查看台账资料。
		III—3 加强法治宣传教育考 核情况	将普法工作纳入县市区党委综合考核、政府绩效考核和精神文明创建考核、美丽乡村建设考核并组织实施等情况。	3分	查看台账资料。
		III—4 普法工作队伍建设情 况	县市区普法依法治理主管部门人员配备，普法讲师团、普法志愿者队伍建设及作用发挥等情况。	2分	查看台账资料、实地检查。
		III—5 普法工作经费保障情 况	县市区本级“七五”普法以来各年度普法经费预算和执行情况。法治文化资金落实情况。	3分	查看台账资料、实地检查。
		III—6 基础工作完成情况	按要求及时报送各类材料、统计报表，完成市普法办布置的信息、投稿任务情况。	2分	市普法办根据日常工作情 况打分。



I—1 普法工作 推进情况 (70分)	II—2 重点内容 宣传 (10分)	III—7 学习宣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全面依法治国重要论述情况	学习宣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全面依法治国重要论述以及党的十八大以来中央对全面依法治国重大决策部署等情况。	3分	查看台账资料。
		III—8 宪法学习宣传教育情况	贯彻落实市委宣传部等《关于深入开展宪法学习宣传教育活动的通知》(合宣字〔2018〕54号),县直机关举办领导干部宪法学习报告会、部署落实乡级以上国家工作人员原原本本学宪法工作,组织参加全省领导干部网上宪法法律知识测试,推动宪法精神进企业、进农村、进机关、进校园、进社区、进军营、进网络等基层单位,落实宪法宣誓制度情况,“12·4”国家宪法日集中宣传教育、宪法文本进家庭等情况。在青少年法治教育基地中开设宪法主题区等情况。	4分	查看台账资料、实地检查。
		III—9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和党内法规宣传情况	围绕党委政府中心工作,开展防范化解重大风险、脱贫攻坚、污染防治“三大攻坚战”等主题法治宣传教育活动,宣传《民法总则》、村民委员会组织法等与群众生产生活密切相关的法律法规,宣传《党章》及《党内监督条例》《基层组织选举工作暂行条例》等党内法规情况。	3分	查看台账资料、实地检查。
	II—3 重点对象 学法 (15分)	III—10 国家工作人员学法用法情况	贯彻落实市委组织部等《关于进一步加强全市国家工作人员学法用法制度的实施意见》(合司发〔2017〕11号),制定完善国家工作人员学法用法制度意见,把宪法法律和党内法规列入党委(党组)中心组学习内容,年度达2次以上,列为党校、行政学院、干部学院、社会主义学院必修课情况,国家工作人员法治培训情况,聘请政府法律顾问和公职律师情况,重大决策合法性审查等情况。	5分	查看台账资料、实地检查。
		III—11 青少年法治教育情况	贯彻落实《青少年法治教育大纲》(教政法〔2016〕13号),青少年法治宣传教育主管部门年初有计划、年终有总结。中小学校、职业院校设置法治知识课程并落实情况。中小学教师全员法治培训情况。法治课教师、分管法治教育副校长、法治辅导员专题法治培训情况。青少年法治宣传教育基地建设情况,开展活动情况等。	4分	查看台账资料、实地检查。
		III—12 企事业经营管理人员法治教育情况	贯彻落实《关于进一步加强全省企业经营管理人员学法用法工作的实施意见》(皖司通〔2013〕22号),制定企事业经营管理人员法律知识培训制度,定期开展法律知识培训等情况。	2分	查看台账资料、实地检查。

I—1 普法工作 推进情况 (70分)		III—13 农民法治教育情况	开展村“两委”干部法律知识培训、“法律明白人”培训，结合农民生产生活实际，开展有针对性的法治宣传活动；在农民工集中居住地、工作场所等开展经常性的普法教育活动，开展农民工法律援助等情况。	2分	查看台账资料、实地检查。
		III—14 新市民法治教育情况	建设、命名县级新市民普法阵地，在新市民集中居住地、工作场所开展有特色、有影响、有成效的法治宣传教育活动等情况。	2分	查看台账资料、实地检查。
	II—4 谁执法谁 普法 (10分)	III—15 普法责任制制度建设情况	贯彻落实市委办公厅、市政府办公厅关于认真学习贯彻《关于实行国家机关“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的意见》的通知（厅〔2017〕125号）情况；建立并落实普法责任清单或普法责任书情况。	2分	查看台账资料、实地检查。
		III—16 在执法司法和服务管理中开展普法情况	各级执法司法机关落实普法责任制，实施普法责任清单工作情况及在执法司法和服务管理过程中释法说理等情况。开展公民旁听庭审活动情况。	3分	查看台账资料、实地检查。
		III—17 以案释法工作开展情况	各级执法司法机关运用典型案例通过多种形式向社会公众开展普法等情况。	3分	查看台账资料、实地检查。
		III—18 普法依法治理主管部门发挥职能情况	健全落实“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体制机制情况，县市区普法依法治理主管部门发挥职能作用，对县直单位落实普法责任制开展集中督查情况，对乡镇（街道）组织落实普法责任制检查督导情况。	2分	查看台账资料、实地检查。
	II—5 法治文化 建设 (8分)	III—19 法治文化建设情况	贯彻落实《合肥市社会主义法治文化建设行动方案（2017-2019年）》（合普办发〔2017〕5号）“四入行动”情况；省、市、县级法治宣传教育基地建设及作用发挥情况。区域法治文化特色品牌培育情况。群众性法治文化活动开展情况。法治文艺演出进入公益性文化艺术活动情况。	2分	查看台账资料、实地检查。
		III—20 法治文化作品创作情况	参加国家、省、市举办的有关比赛报送作品的数量和获奖情况，县市区开展法治文化作品创作、评选、演出、播出情况。法治文化作品创作基地建设情况。精品法治文化作品库建设情况。	2分	查看台账资料、实地检查。
		III—21 媒体公益普法情况	县市区新闻媒体和互联网传播平台贯彻落实媒体公益普法宣传责任，电视台、电台、报纸法治栏目刊播情况；电视台、报纸法治公益广告刊播情况。	2分	查看台账资料、实地检查。
		III—22 运用新媒体新技术开展普法情况	“中国普法”、“安徽普法”用户订阅情况，县市区新媒体普法矩阵建设等情况。	2分	查看台账资料。

I—1 普法工作 推进情况 (70分)	II—6 深化依法 治理 (10分)	III—23 法治创建制度建设情况	县市区出台法治创建规范性文件及考核指导标准等情况。	2分	查看台账资料。
		III—24 地方依法治理情况	法治县(市、区)创建日常指导检查推动情况;已命名法治县(市、区)创建活动先进单位质量提升情况。	2分	查看台账资料、实地检查。
		III—25 行业部门依法治理情况	县市区部门行业依法行政、依法管理工作等情况。	3分	查看台账资料、实地检查。
		III—26 基层依法治理情况	民主法治示范村创建活动覆盖率,开展法治创建活动实际成效。村(社区)法律顾问配备及作用发挥等情况。对县级民主法治示范村开展动态复核情况。	3分	查看台账资料、实地检查。
I—2 普法工作 成效情况 (20分)	II—7 法治观念 (5分)	III—27 社会公众法治意识	社会公众对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全面依法治国重要论述、社会主义法治理念、宪法法律、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等基本知识的知晓度; 公民依法办事、遇事找法、解决问题靠法的意识; 公民对维护合法权益、解决矛盾纠纷的法律救济途径的知晓度等。	5分	10分×百分数(百分数根据调查问卷的回答情况来计算)。社会第三方根据问卷调查打分。
	II—8 法治行为 (15分)	III—28 全民守法情况	县处级以上领导干部违法违纪情况(全县市区县处级以上领导干部违法违纪人数与领导干部人数的比率); 青少年违法犯罪情况(青少年违法犯罪人数占全县市区青少年总数的比率); 社会治安状况(全县市区刑事案件发案数与总人口的比率)。	5分	根据数据统计和实地检查打分。
		III—29 政府依法行政情况	社会公众对国家机关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的满意度等; 政府部门行政行为被申请行政复议情况(行政复议案件数量,行政行为经复议被变更的数量与行政复议案件总数的比率); 政府部门行政行为被提起行政诉讼情况(行政诉讼案件数量,行政诉讼中政府部门败诉率)。	5分	社会第三方根据问卷调查打分与检查组根据数据统计、实地考察打分相结合。
		III—30 法治环境情况	社会公众对当地法治环境整体满意度等。	5分	10分×百分数(百分数根据调查问卷的回答情况来计算)。社会第三方根据问卷调查打分。

I—3 普法工作 创新情况 (10分)	II—9 创新项目 (5分)	县市区结合本地实际开展的特色创新工作，以项目案例方式申报。	5分	各县市区创新项目申报不超过2个，检查组通过审核申报材料、实地检查打分。
	II—10 表彰奖励 典型经验 (5分)	普法依法治理某项工作成绩突出，受到国家、省、市级表彰；获得市级以上领导批示肯定；工作经验被推广借鉴；其他认定可以加分的情况。	5分	通过审核申报材料打分，最高不超过5分。

# 合肥市法治宣传教育第七个五年规划考核评估 指标体系（试行）评分标准材料目录

（适用于县市区、开发区）

III-1 落实文件，会议纪要或县市区政府主要领导同志活动安排信息及对普法依法治理工作深入开展具有明显推动性作用的具体批示。

III-2 县市区普法规划和决议。

III-3 纳入各项考核文件，年度考核结果及运用情况文件。

III-4 司法局法宣科编制文件，人员花名册；普法讲师团、普法志愿者组织成立文件，活动开展情况信息报道。

III-5 2016、2017、2018年县市区本级普法经费资金划拨表，2016、2017年县市区本级普法经费资金使用结算表。2016、2017、2018年县市区本级文化建设资金划拨表。法治文化建设重点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III-6 市普法办日常掌握。

III-7 相关文件、会议记录、活动信息报道。

III-8 相关文件、会议记录、各类工作方案、乡级以上干部宪法培训花名册、培训议程、教案，各类活动信息报道，相关工作图片。

III-9 服务“三大攻坚战”具体工作方案（可以是含有此方面内容相关文件），重点法律法规和党内法规宣传方案，信息报道等。

III-10 贯彻实施意见的相关文件、中心组年度学习计划、活动信息报道，国家机关举办法治讲座、法律考核通知、信息：聘书、文件通知以及开展活动的会议纪要等。提供一份重大决策开展合法性审查印证材料。

III-11 相关文件、课程设置；被抽查学校教师教案、培训文件、花名册、课程安排；市级层面中小学法治课教师，法治副校长（辅导员）集中培训文件、花名册、课程安排；基地相关图片活动信息报道。

III-12 相关文件、培训制度；培训通知、课程安排等。

III-13 村“两委”干部、“法律明白人”法律知识培训通知、课程安排；被抽查村的普法计划、活动记录。农民工普法工作部署通知，活动记录；开展农民工法律援助的文件、信息、图片。

III-14 县级新市民普法阵地命名文件，活动记录、图片、信息等。

III-15 文件；县级层面普法清单或普法责任书。

III-16 法院、检察院、公安局和 2 个行政执法单位（抽查）释法说理活动开展工作方案、过程信息报道。法院公民旁听庭审活动台账、信息报道。

III-17 法院、检察院、公安局和 2 个行政执法单位（抽查）工作方案、过程信息报道。

III-18 反映体制机制的文件；督查方案、督查过程信息报道，督查报告，督导工作文件、方案等。

III-19“四入行动”工作方案(可含在其他文件中),相关数据,相应图片;县级基地命名文件、活动图片;品牌培育方案、已有成效(作品、论文、主题场馆等);县级群众性法治文化活动培育推进方案,已有成效(作品、团体、活动图片);相关文件、活动图片。

III-20 相关文件、信息报道;基地建设文件、活动开展情况。作品库目录,5部以上作品图片、视频(不含在市以上获奖的)。

III-21 2017年度法治栏目刊播时段表;2018年1-7月普法公益广告刊播时段表、视频。

III-22 中国普法微博微信关注数、安徽普法微信关注数;各司法执法单位普法微博微信相关数据。

III-23 相关文件、活动方案。

III-24 相关文件、活动方案。

III-25 相关文件、活动方案。

III-26 民政部门提供全县市区行政村数字,司法部门提供国家、省级、市级命名数字、名单,动态复核情况。抽查一个村法律顾问配备名单、聘任文件,抽查一个村反映2016-2017年法律顾问开展工作情况的会议纪要、合同文书等。

附件 2

# 合肥市法治宣传教育第七个五年规划考核评估指标体系（试行）

（适用于市直单位）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含义	指标权重	计分方式
I—1 普法工作 推进情况 (90分)	II—1 组织领导 和保障 (25分)	III—1 普法机构建设情况	建立完善本部门、本行业法治宣传教育领导机构，配备专（兼）职工作人员，单位主要负责人亲自研究部署普法依法治理工作，参加普法依法治理重大活动等情况。	5分	查看台账资料、实地检查。
		III—2 普法规划制定情况	制定本部门、本行业法治宣传教育规划或意见，形成年度普法工作计划及工作总结等情况。	5分	查看台账资料、实地检查。
		III—3 普法考核开展情况	将普法工作纳入整体工作考核。	5分	查看台账资料、实地检查。
		III—4 普法经费保障情况	本单位“七五”普法以来各年度普法经费预算和执行情况。	5分	查看台账资料、实地检查。
		III—5 基础工作完成情况	按要求及时报送各类材料、统计报表，完成市普法办布置的信息、投稿任务情况。	5分	市普法办根据日常工作情况打分。
	II—2 重点内容 宣传 (15分)	III—6 学习宣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全面依法治国重要论述情况；宪法学习宣传教育情况；法律法规宣传情况	推动本部门本系统学习宣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全面依法治国重要论述以及党的十八大以来中央对全面依法治国重大决策部署；贯彻落实市委宣传部等《关于深入开展宪法学习宣传教育活动的通知》（合宣字〔2018〕54号），组织国家工作人员原原本本学宪法和落实宪法宣誓制度；组织学习宣传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和党内法规宣传；组织开展本部门本系统据以履行职责相关法律法规的学习宣传工作；建立并落实机关法治讲堂制度。	15分	查看台账资料、实地检查。



I—1 普法工作 推进情况 (90分)	II—3 国家工作人员学法 用法 (15分)	III—7 制度建设情况	贯彻落实市委组织部等《关于进一步加强全市国家工作人员学法用法制度的实施意见》(合司发〔2017〕11号),制定本系统本部门国家工作人员学法用法制度意见。	5分	查看台账资料、实地检查。	
		III—8 学法用法情况	把宪法法律和党内法规列入党委(党组)中心组学习内容,年度达2次以上;重大决策前开展专题学法;重大决策前开展合法性审查;主要负责人带头讲法治课;机关公务员在年度考核中有述法内容。	10分	查看台账资料、实地检查。	
	II—4 谁执法谁 普法 (15分)	III—9 普法责任制制度建设情况	贯彻落实市委办公厅、市政府办公厅关于认真学习贯彻《关于实行国家机关“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的意见》的通知(厅〔2017〕125号)情况;建立并落实普法责任清单或普法责任书情况。	5分	查看台账资料、实地检查。	
		III—10 在执法司法和服务管理中开展普法情况	行政服务窗口或机关办事大厅有与部门职责有关的法律或法规;宪法法律列入本系统国家工作人员相关培训的必修课;利用“12·4”国家宪法日等重要节点、纪念日和“江淮普法行”等面向社会开展普法活动。	5分	查看台账资料、实地检查。	
		III—11 以案释法工作开展情况	组织本部门、本系统人员开展旁听庭审活动;执法司法机关开展以案释法工作,建立完善案例筛选发布、宣讲制度。	5分	查看台账资料、实地检查。	
	II—5 法治文化 建设 (10分)	III—12 法治文化建设情况	贯彻落实《合肥市社会主义法治文化建设行动方案(2017-2019年)》(合普办发〔2017〕5号),结合行业特点建设法治宣传教育基地,组织创作与部门职责相关法律法规的法治漫画、故事、微视频,参加国家、省、市举办的有关比赛。	5分	查看台账资料、实地检查。	
		III—13 运用新媒体开展普法情况	“中国普法”、“安徽普法”用户订阅情况;本部门门户网站有普法板块;利用部门(单位)微博、微信等开展普法宣传。	5分	查看台账资料、实地检查。	
	II—6 深化依法 治理 (10分)	III—14 行业部门依法治理情况	部门行业依法行政、依法管理工作等情况。	10分	查看台账资料、实地检查。	
	I—2 普法工作 创新情况 (10分)	II—7 创新项目 (5分)	结合单位实际开展的特色创新工作,以项目案例方式申报。		5分	各单位创新项目申报不超过2个,检查组通过审核申报材料、实地检查打分。
		II—8 表彰奖励 (5分)	普法依法治理某项工作成绩突出,受到国家、省、市级表彰;获得市级以上领导批示肯定;工作经验被推广借鉴;其他认定可以加分的情况。		5分	通过审核申报材料打分,最高不超过5分。

# 合肥市法治宣传教育第七个五年规划考核评估 指标体系（试行）评分标准材料目录

（适用于市直单位）

III-1 相关文件，会议纪要或相关批示要求，各类活动信息报道。

III-2“七五”普法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工作总结。

III-3 相关文件。

III-4 经费使用财务报表。

III-5 市普法办日常掌握。

III-6 相关文件，各类活动信息报道。

III-7 相关文件、工作制度。

III-8 相关文件、会议记录、宣讲课件、各类活动信息报道。

III-9 相关文件、普法责任清单或普法责任书。

III-10 相关宣传资料；院校主体班课程安排；培训班课程安排，教师课件；典型案例选编等；重大活动组织开展方案、宣传信息报道。

III-11 相关文件、制度，活动记录、信息、图片等。

III-12 相关文件、图片；法治文化作品目录、视频资料等。

III-13 中国普法微博微信关注数、安徽普法微信关注数；各单位普法微博微信相关图片、数据。

III-14 相关文件、工作方案。

附件 3

# 合肥市法治宣传教育第七个五年规划考核评估指标体系（试行）

（适用于学校）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含义	指标权重	计分方式
I—1 普法工作 推进情况 (90分)	II—1 组织领导 和保障 (20分)	III—1 普法机构建设情况	建立完善学校法治宣传教育领导机构，配备专（兼）职工作人员，学校主要负责人亲自研究部署普法依法治理工作，参加普法依法治理重大活动等情况。	5分	查看台账资料、实地检查。
		III—2 普法规划制定情况	贯彻落实教育部、司法部、全国普法办公室《青少年法治教育大纲》（教政法〔2016〕13号），制定学校年度普法工作计划及工作总结等情况。	5分	查看台账资料、实地检查。
		III—3 普法队伍建设情况	学校法治副校长（辅导员）配备及作用发挥等情况。	5分	查看台账资料、实地检查。
		III—4 普法经费保障情况	学校“七五”普法以来各年度普法经费预算和执行情况。	5分	查看台账资料、实地检查。
	II—2 重点内容 宣传 (20分)	III—5 学习宣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全面依法治国重要论述情况；宪法学习宣传教育情况；法律法规宣传情况	学习宣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全面依法治国重要论述以及党的十八大以来中央对全面依法治国重大决策部署；贯彻落实市委宣传部等《关于深入开展宪法学习宣传教育活动的通知》（合宣字〔2018〕54号），推动宪法精神进学校，“12.4”国家宪法日集中宣传教育等情况；围绕学校中心工作，开展主题法治宣传教育活动，宣传与青少年学习生活密切相关的法律法规等情况。	20分	查看台账资料、实地检查。

I—1 普法工作 推进情况 (90分)	II—3 青少年法 治教育 (20分)	III—6 “四落实”情况	学校设置法治知识课程,实现法治教育计划、教材、课时、师资“四落实”情况。	10分	查看台账资料、实地检查。
		III—7 法治培训情况	把宪法法律和党内法规列入学校党委(党组)中心组学习内容,年度达2次以上;学校教师全员法治培训情况;法治课教师、分管法治教育副校长、法治辅导员专题法治培训情况。	10分	查看台账资料、实地检查。
	II—4 法治文化 建设 (20分)	III—8 法治文化建设情况	落实七部委《关于加强青少年法治教育实践基地建设的意见》,利用第二课堂开展法治宣传教育活动等情况;参加国家、省、市举办的有关比赛情况,学校组织开展法治文化作品创作、评选、演出、播出情况。	10分	查看台账资料、实地检查。
		III—9 运用新媒体开展普法情况	“中国普法”、“安徽普法”用户订阅情况;学校官方网站有普法板块;利用学校微博、微信等开展普法宣传。	10分	查看台账资料、实地检查。
	II—5 依法治校 (10分)	III—10 学校依法治理情况	建立依法治校规章制度,实现学校民主决策、民主管理等情况。	10分	查看台账资料、实地检查。
I—2 普法工作 创新情况 (10分)	II—6 创新项目 (5分)	结合学校实际开展的特色创新工作,以项目案例方式申报。		5分	各校创新项目申报不超过2个,检查组通过审核申报材料、实地检查打分。
	II—7 表彰奖励 (5分)	普法依法治理某项工作成绩突出,受到国家、省、市级表彰;获得市级以上领导批示肯定;工作经验被推广借鉴;其他认定可以加分的情况。		5分	通过审核申报材料打分,最高不超过5分。

# 合肥市法治宣传教育第七个五年规划考核评估 指标体系（试行）评分标准材料目录

（适用于学校）

III-1 相关文件，会议纪要或相关批示要求，各类活动信息报道。

III-2 年度普法工作计划、工作总结。

III-3 法治副校长（辅导员）花名册、聘书、授课情况等。

III-4 经费使用财务报表。

III-5 相关文件，各类活动信息报道。

III-6 学校教学计划、课程设置、教师花名册、教案等。

III-7 相关文件、会议记录；培训名单、课程设置、相关信息报道等。

III-8 基地活动记录、图片、信息报道；法治文化作品目录，相关活动信息、图片等。

III-9 中国普法微博微信关注数、安徽普法微信关注数；学校网站、微博、微信开展普法记录、图片。

III-10 相关文件、工作制度。

附件 4

# 合肥市法治宣传教育第七个五年规划考核评估指标体系（试行）

（适用于企业）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含义	指标权重	计分方式
I—1 普法工作 推进情况 (90分)	II—1 组织领导和保障 (15分)	III—1 普法机构建设情况	建立完善企业法治宣传教育领导机构，配备专（兼）职工作人员，企业主要负责人亲自研究部署普法依法治理工作，参加普法依法治理重大活动等情况。	5分	查看台账资料、实地检查。
		III—2 普法规划制定情况	制定企业年度普法工作计划及工作总结等情况。	5分	查看台账资料、实地检查。
		III—3 普法经费保障情况	企业“七五”普法以来各年度普法经费预算和执行情况。	5分	查看台账资料、实地检查。
	II—2 重点内容宣传 (15分)	III—4 学习宣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全面依法治国重要论述情况；宪法学习宣传情况；法律法规宣传情况	学习宣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全面依法治国重要论述以及党的十八大以来中央对全面依法治国重大决策部署；贯彻落实市委宣传部等《关于深入开展宪法学习宣传教育活动的通知》（合宣字〔2018〕54号），推动宪法精神进企业；围绕企业中心工作，开展主题法治宣传教育活动，宣传与群众生产生活密切相关的法律法规等情况。	15分	查看台账资料、实地检查。
	II—3 企业工作人员学法用法 (20分)	III—5 企业经营管理人学法用法情况	把宪法法律和党内法规列入企业党委（党组）中心组或领导班子集体学习内容，年度达 2 次以上；定期开展企业工作人员法治培训情况；聘请企业法律顾问，重大生产经营活动法律审查等情况。	20分	查看台账资料、实地检查。

I—1 普法工作 推进情况 (90分)	II—4 法治文化 建设 (20分)	III—6 法治文化建设情况	贯彻落实《合肥市社会主义法治文化建设行动方案（2017-2019年）》（合普办发〔2017〕5号），结合行业特点建设法治宣传教育基地，组织创作与企业职能相关法律法规的法治漫画、故事、微视频，参加国家、省、市举办的有关比赛。	10分	查看台账资料、实地检查。
		III—7 运用新媒体开展普法情况	“中国普法”、“安徽普法”用户订阅情况；企业官方网站有普法板块；利用企业微博、微信等开展普法宣传。	10分	查看台账资料、实地检查。
	II—5 依法治企 (20分)	III—8 企业依法治理情况	建立科学的管理制度，依法生产、依法经营、依法管理等情况。	20分	查看台账资料、实地检查。
I—2 普法工作 创新情况 (10分)	II—6 创新项目 (5分)	结合企业实际开展的特色创新工作，以项目案例方式申报。		5分	各单位创新项目申报不超过2个，检查组通过审核申报材料、实地检查打分。
	II—7 表彰奖励 (5分)	普法依法治理某项工作成绩突出，受到国家、省、市级表彰；获得市级以上领导批示肯定；工作经验被推广借鉴；其他认定可以加分的情况。		5分	通过审核申报材料打分，最高不超过5分。

# 合肥市法治宣传教育第七个五年规划考核评估 指标体系（试行）评分标准材料目录

（适用于企业）

III-1 相关文件，会议纪要或相关批示要求，各类活动信息报道。

III-2 年度普法工作计划、工作总结。

III-3 经费使用财务报表。

III-4 相关文件，各类活动信息报道。

III-5 相关文件、会议记录；培训名单、课程设置、相关信息报道等；法律顾问名单、聘书、工作制度等。

III-6 基地活动记录、图片、信息报道；法治文化作品目录，相关活动信息、图片等。

III-7 中国普法微博微信关注数、安徽普法微信关注数；学校网站、微博、微信开展普法记录、图片。

III-8 相关文件、工作制度。